

试谈几部明史中的《张居正传》

万 明

《明史》是清雍正十三年（1735年）成书，乾隆四年（1739年）刊行，由张廷玉领衔编修的。它实际的蓝本是康熙五十五年（1714年）及雍正元年（1723年）王鸿绪两次进呈清廷的王氏《明史稿》。然而，一般学者认为，王氏《明史稿》是据康熙十八年（1679年）开史局时，诸学者分撰后，由万斯同复审、初步定稿的万氏明史稿篡改的。而自清顺治二年（1645年）开史局纂修《明史》至刊行，共历时九十六年，所以，《明史》是二十四史中纂修时间最长的一部，其间辗转周折，经过众多学者之手，并数易其稿。本文试以三部明史的《张居正传》，以及与之有关的明王世贞所著《嘉靖以来内阁首辅传·张居正传》加以比较，理出脉络，说明其渊源与因袭痕迹；同时，通过比较，也谈谈对张居正的评价问题。

一、四部明史《张居正传》的渊源及因袭

万斯同《明史纪传》（以下简称《万稿》）有这样一段文字：“黔国公沐朝弼数犯法，当逮，朝议皆难之。居正请立其子代镇，而驰单使械系之。既至，则请贷死，锢之南京。居正患岁漕缓，逾春乃行，值水横溢，非决则涸，乃采漕臣议，督漕卒以孟冬月兑运，岁初毕发，少罹水患。其始民颇不便，后以为常。复以边市马饶，减太仆种马，令民输直，积金四百余万”^①。

这段文字王鸿绪《明史稿》（以下简称《王稿》）中记载

为：“黔国公沐朝弼数犯法，当逮，朝议难之。居正擢用其子，驰使缚之，不敢动。既至，则请贷其死，锢之南京。漕河通，居正以岁赋逾春发，水横溢，非决则涸，乃采漕臣议，督艘卒以孟冬月兑运，以岁初毕发，少罹水患。行之久，太仓粟充盈，可支十年。互市饶马，乃减太仆种马，而令民以价纳，太仆金亦积四百余万”^②。

以上文字说明在逮治不法的黔国公，以及漕运、种马输直问题上，《万稿》与《王稿》所述大同小异，《王稿》较《万稿》略多“行之久，太仓粟充盈，可支十年”等语。

王世贞《嘉靖以来内阁首辅传》（以下简称《首辅传》）的记述是：“时黔国公朝弼数犯法，当逮，而朝议皆难之，以为朝弼纲纪之本，且万人不易逮，逮恐失诸夷心。居正擢用其子，驰单使缚之，卒不敢动。既至，请于上，贷其死，而锢之南京，人以为快。漕河通，居正以岁赋往往迂缓，逾春而后发，即水横溢，非决则涸，乃采漕臣议，督艘卒以孟冬月兑运，及岁初而毕发，少罹水患。其始民颇不便，之久而习以为常，太仓粟至支十年。岁开边互市饶马，则减太仆种马，而多令民以价纳，民既乐于不扰，价以时上，太仆金亦积至四百余万”^③。由此可知，《万稿》与《王稿》这段文字的渊源明显地来自《首辅传》，《王稿》中所说“可支十年”云云，亦本之《首辅传》。

再看《明史·张居正传》（以下简称《明史·张传》），这段文字的记述与《王稿》一字不差^④。

衔接上段文字，《万稿》是：“万历元年，命居正知经筵事……”。在叙述明神宗以师待之，以及冯保欲借王大臣案陷害高拱未成等事实后，接着讲张居正“寻上疏行考成法，令天下吏民所上封事及有事下四方郡国者，以大小缓急为期，月令给事、御史按之，迟误者抵罪。诸司益凛凛奉法”^⑤。

而《王稿》紧接上段文字的则是：“又为考成法，以责吏治。

初，部院覆奏奉行抚按勘者，尝稽不报。居正令大小缓急为限，误者抵罪。自是，一切不敢饰非，政体为肃”^⑥。

《首辅传》中记述为：“又为考成法，以责吏治。前是，六部、都察院有覆奏而行抚按勘者，度事之不易行，或有所按核，或两讦当质成者，其人各以私轧，则故稽之，至数十年而不决，遂废寝。居正下所司，以大小缓急为期限行之，误者抵罪。自是，一切不敢饰非，政体稍肃，而渐有不便于居正者矣”^⑦。经过比较，《万稿》与《王稿》的文字渊源明显地出于《首辅传》，特别是《王稿》仅对《首辅传》文字稍加改动、删削，而叙事的顺序则完全一致。

《明史·张传》记述此事，甚至文字亦与《王稿》雷同。

通过以上的比较，以一斑而窥全豹，可归纳为以下几点：

（一）《万稿》撰修过程中曾参考过《首辅传》，这可以从引文中一些相同的词句得到证明。但是，综观《万稿·张传》全文，在编排顺序乃至文章结构上不同于《首辅传》。万斯同在撰修时，曾参考过大量史书、资料，如第一段引文后的知经筵事、王大臣案，为其它三部史书所无，其行文与《明史纪事本末》相同^⑧。而与他肯定参考过的《神宗万历实录》有关部分加以对照，却并未发现有相同的叙述词句。

（二）《王稿·张传》并不象一般学者所认为的，由篡改《万稿》而成，而是在《首辅传》基础上删节而成的。除上述引文之外，《王稿》袭用了《首辅传》的行文顺序和整个结构，沿用《首辅传》的文字比比皆是，犹如《首辅传》的缩写本。无怪乎清代学者汪由敦曾说：“王本列传，聚数十辈之精华，费数十年之心力，后来何能追躅万一……今即以行文而论，《江陵传》自是神宗朝第一大传，而王本竟就《史料·首辅传》（王世贞《弇州山人史料》）删节成文，其中描写热闹处，皆弇州笔”^⑨。对比之后，可以相信此说是有根据的。王鸿绪在万斯同死后，删改

万氏手定的明史稿时，对张居正一传改动很大，而其改动乃本之《首辅传》。

(三)《明史》是在《王稿》基础上修订而成，这是确实有据的。

因此，要探求《明史·张传》撰修过程与它的渊源，可以说，王世贞的《首辅传》是明史中最早的底本；《万稿》曾参考过《首辅传》；《王稿》则主要据《首辅传》删节《万稿》；随后，在《王稿》的基础上，《明史·张传》具有了完整的规模。

二、几部明史中《张居正传》对张居正的评价

张居正（1535—1582年），字叔大，湖北江陵人。他于明中叶穆宗隆庆元年（1567年）进入内阁，在神宗万历元年（1573年）任内阁首辅，前后当政十六年，是明代著名的大政治家。但其身后，评价可以说长期是毁誉参半，前述几部明史对他的评价就不尽相同。

我曾在北京图书馆馆藏中看到两部署名万斯同的清钞本明史稿，一为三百十三卷本《明史纪传》，另一为四百十六卷本《明史》。《明史纪传》仅有本纪、列传，而《明史》纪传表志俱全。根据方苞《万季野墓表》所说：“季野所撰本纪、列传，凡四百六十卷，惟诸志未就”^⑩。《李恕谷年谱》辛巳（万斯同卒前一年）十月中亦云：“时季野修明史，纪传成，表志未竣”。两人都提到万斯同所撰明史的表志未完成，而今见四百十六卷本却表志俱全，对此本文不拟考证，权且都称之为万氏《明史稿》。两部史稿钞本中的《张居正传》除最后的评论（论曰）不同外，几乎一字不改。

上述几部明史《张传》后都有评论，唯独《王稿》是一例外，以下依次进行比较：

王世贞《首辅传》传后“野史氏曰”：“居正申商之余习

也，尚能以法劫持天下，器满而骄。群小激之，虎负不可下，鱼烂不复顾，寒暑移易，日月亏蔽，没身之后，名秽家灭。善乎夫子之言：‘虽有周公之才之美，使骄且吝，其余无足观也已’”^⑪。这是对张居正持完全否定的态度。

三百十三卷本万氏《明史纪传》传后对张居正的评论，节录如下：“夫是非之际，相胜则衡决。此称为桀，则彼颂为尧，彼尊之以曾史，则此晋之以跖跻，诚解酌情剂量，不纵不苛，斯为称物平施者也。居正之行事具在，按籍求之，是非较然，岂必智者能辨之乎？孰谓瑜可以掩瑕乎？虽曰瑕不掩瑜，而瑕实甚矣。夫事幼主，秉国政，非易事也。以霍光之忠，而犹祸萌于驂乘，况乎挟宫闈之势，以骄蹇无礼于其主，其谁能堪之！人臣之道，以敬为上，大节一失，余无足观。况设施举措又多未厌众心者乎？祸不旋踵，谁实致之，以是责居正，其无辞矣”^⑫。万斯同认为张居正柄政于主少国疑之时，确实不容易，但张居正凭借太后，对皇上骄蹇无礼，大节已失，不能容忍，因此连他的功绩也一概抹杀，否定了张居正。

四百十六卷本万氏《明史·张传》论曰：“张居正生平事业皆由冯保，保得罪，而居正随之矣。况于凌上无礼，忘亲非孝，大节既失，余何足观。即其设施措注于公家不无裨补，而任情挟诈，铺张操切之为，纯心辅国者顾如是耶？呜呼！古之大臣委身事主类皆以正直自持，兢兢寡过，而后有勋业之可见，不然，彼奸人之雄者，岂无智能，岂无幹济，祇是私欲填胸，遂不胜其矫诬灭裂之害矣。孔子小管仲而美蘧瑗，良有以也哉”^{8p}。这段评论与三百十三卷本比较起来，使人感到更加强调了张居正政治上的污点，把张居正摆在了奸雄的位置上。这是进一步地否定了他。

《王稿》传后既无“论”，又无“赞”，但通观全文，便可知撰者对张居正也是持完全否定态度的。张居正在《稿》中被描绘为一个专横骄纵、奸诈狠毒、凌上压下、勾结宦官的奸臣的典型。

至于《明史·张传》，传后有赞曰：“张居正通识时变，勇于任事。神宗初政，起衰振隳，不可谓非干济才，而威柄之操，几于震主，卒至祸发身后。书曰：‘臣罔以宠利居成功，’可弗戒哉”^⑭。这段记载肯定了张居正的远见卓识、他的政治家的气魄，以及在神宗初年的政治活动中所起的重要作用，承认了张居正的功绩。当然也提到张居正把持朝廷大权，震慑当今皇上，终于酿成了身后大祸。

比较以上几部明史，对张居正贬得最厉害的莫过于王世贞的《首辅传》。《首辅传》丝毫没有涉及张居正的功绩，对张采取了全面的否定态度。按《首辅传》成书的时代背景加以考察，这是不难理解的。张居正执政期间，实行了一系列改革，其目的是为挽救明王朝当时面临的危机，最终巩固明王朝的封建统治。但在明王朝后期，地主阶级封建统治日趋没落的情况下，他的振奋有为同当时统治阶级中的万历皇帝为首的腐朽势力有相当大的抵触，所以张居正死后立即遭到了全面否定。王世贞是张居正同时代人（1536——1590年），并与张是同科进士。他想在政治仕途上有所作为，曾对张居正表示过好感和亲近，然而，张居正给他的信里却讲：“吴干越钩，轻用必折，匣而韬之，其精乃全”^⑮。流露出对这位文学家的政治抱负的轻视。姑不论个人的恩怨，王世贞是张居正病死（1582年）及两年后抄家的目睹者，他的《首辅传》成书于这一事件之后，在“终万历世，无敢白居正者”^⑯的政治背景下，王世贞又如何能对张居正一生的功过公平的论断呢？所以，《首辅传》对张居正毁多于誉是不足为奇的。

吴晗先生认为：“明清两代诸史家中，万季野最推崇明实录”^⑰。万斯同历来主张写史“要以实录为指归”^⑱。因此，很可能他的史稿主要参考的是明朝天启年间修成的《神宗万历实录》。然而，这部《实录》，却在张居正死后作了如下的评论：“居正沉深、机警，多智数，为史官时尝潜求国家典故及政务之

切时者剖晰之，遇人多所咨询。及赞政，毅然有独往之志。受顾命于主少国疑之际，遂居首辅，手揽大政，劝上力行祖宗法度，上亦悉心听纳。十年来海内肃清，四夷誓服；太仓粟可支数年，罔寺积金不下四百余万；成君德，抑近倖，严考成，核名实，清邮传，核地亩，询经济之才也。使其开诚布公，容贤远佞，持止足之戒，敦宽大之风，虽古贤相何以加焉。惜其褊里多忌，小器易盈，钳制言官，倚信佞幸，方其怙宠夺情时，本根已斫矣。威权震主，祸萌驂乘，何怪乎身死未几，戮辱随之也。识者谓居正功在社稷，过在身家”^{①9}。在万历十二年八月，对张居正夺官抄家以后，《实录》又有一段大体意思相同的评论，最后提到：“若其才其功则固卓乎不可及矣”^{②0}。虽然这部《实录》出自阉党顾秉谦等人之手，但是因为成书时间在天启初年张氏“诏复故官，予葬祭”^{②1}之后，故其评论不是一味贬毁。万斯同既参考《实录》，但其论张仍然否定多于肯定，其故安在？万斯同曾在《书张居正传后》一文里给张居正归纳了二十四条大罪：逐顾命元老；交结冯保；不奔父丧；谪削忠谏臣；两宫并尊，乱朝制；穆宗附庙神主不由中门，使天子得罪其父；废锢名贤；用天下凶邪；考白卷者登上第；以王府为私第；与亲王抗礼；杀僂名士；以私憾致侍郎，破坏朝选；服丧时着蟒服巡城；每岁决囚勒成定额；以催科为考成，使吏治大坏；禁天下报灾异；用游棍为锦衣，传道禁中消息；纵家奴干预部院公务；兴王大臣狱，几杀顾命大臣；公然自称宰相；尽揽大权，使九卿不能举职；废天下书院，禁士子不得讲正学；任用顽钝无耻之徒布高位，使朝廷几无正人^{②2}。将如此众多大罪加之于张居正，可以看出，万斯同对张居正的偏见该有多么深！尽管他在史稿中没有过多地采用《首辅传》等贬毁张居正的文字，也没有把他历数张的二十四条大罪尽情写入，可是他对张居正所持的否定态度是明显的，因此，他的评价是带有偏见的，不公允的。

清末学者魏源曾引陶澍对王鸿绪《明史稿》贬张居正之评

论，称：“闻安化陶文毅公之言曰：王鸿绪史稿……张居正一传尽没其功绩，且谤以权奸叛逆，尤几于无是非之心”^②。《王稿》在删改《万稿》同时，参考了《首辅传》，而基本上以《首辅传》为底本，对其中的贬笔沿用非常之多，如下面一段：“俺答款塞，久不为害。独小王子部众十余万，东北直辽左，以不获互市，数入寇。然其人少弱，非久即退。而总兵李成梁悍勇善战，数拒却之。又数掩杀泰宁、福余诸属国以为功。居正张大其捷，帝数褒美，加恩辅臣，成梁至封伯。两广督抚殷正茂、凌云翼辈亦以破贼功，爵赏亚辽左。戚继光镇蓟门，多挟南兵从，北人嫉之。继光惧，因兵部尚书谭纶购美姬进居正，他所摹画亦多得居正指。以是界之事权，诸督抚大臣，唯继光所择，欲不利继光者即为徙去之。而成梁、正茂等亦皆媚居正。然数人故善用兵，功多，帝谓居正运筹力，而世亦称居正知人”^③。这段记述对张居正好象是褒贬互用，而实际上许多褒笔都在为贬笔做铺垫，这种笔法来自《首辅传》，甚至词句也大半录自《首辅传》。这说明了王鸿绪对张居正的好恶同王世贞是相同的。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当人们批评《王稿》对张居正评价不公允的时候，王世贞不能代王鸿绪受过，因为《王稿》缩写《首辅传》之时，已是张居正恢复名誉后多年，但王鸿绪对张居正的评论仍采毁多于誉的一面，不能不说是掺杂了他个人的好恶和偏见。

然而，在《王稿》基础上撰成的《明史·张传》却作出了较为公允的评价。例如上面所引的有关张居正任用各将领的一段，在《明史》中为：“俺答款塞，久不为害。独小王子部众十余万，东北直辽左，以不获通互市，数入寇。居正用李成梁镇辽，戚继光镇蓟门。成梁力战却敌，功多至封伯，而继光守备甚设，居正皆右之。边境晏然。两广督抚殷正茂、凌云翼等亦数破贼有功。浙江兵民再作乱，用张佳允往抚既定。故世称居正知人”^④。同时删去了戚继光“因兵部尚书谭纶购美姬进居正”，

“成梁、正茂等亦皆媚居正”等明显的贬笔，充分肯定了张居正对边事任用得人，使边境得到安宁。此外，《明史》对《王稿》中写吏部尚书“(王)国光与六曹咸倾心事居正，虽对妻子床第，无不颂居正。士大夫初谏以伊周臣，其后至拟之舜禹，居正不为怪，益自任，官府内外多所裁抑”等贬笔也多有删削，这决非仅从文字运笔简洁上着眼，而反映出撰者对张居正持有较为公允的评价态度。

以上对四部明史关于张居正的评价做了比较，这里还要提及另一部史书——《罪惟录》对张居正的评价。《罪惟录》为明末清初史家查继佐私撰，也是反映明代历史的著名纪传体史书。书中《张传》^②历数张居正最初入阁“威望重于他相”，以后“慨然以天下为己任，政自己出”，“期于法之必行，言之必效，首重考成，于部院六科及外抚按，凡所奉行章奏，各以大小缓急为期限，违限者递劾之”，以及清丈土田，清理驿传，樽节理财，任用得人，“数年间法纪大张，弊亦尽剔”，“五千余里几无烽火”的种种功绩；并引张居正的答书“仆以一竖儒，拥十余令幼主，立天下臣民之上，威德未建，民有玩心，仆一以尊主庇民、振举颓废为务。凡以定国是、一人心，所谓刚过乎中，吾知安国耳，诸何足惜”为据，说明张居正的一心辅国。最后论曰：“天下事往往有持其是不足以济，共持其是益不足以济，各持其是，既不足以济，且为祸。事有大小，时有缓急，善百世者，不顾一时，制万物者，不姑息一事，此岂竖儒所能解！明兴，无大臣实拜三公者，止文忠一人耳，功在社稷也。别山即无可见，其节概亦无愧乃祖”。

查氏鉴于明亡的惨痛教训，对张居正这位有所作为的封建政治家眷念不已。他认为张氏功在社稷，所以一再强调了张居正的功绩，并说明张氏是为了治理好国家才不姑息一切、勇于任事的，而这决非一般人所能了解。经过比较，《罪惟录》是几部明史中对

张居正评价最高的一部。

综观以上各书对张居正的评价，是贬多于褒的。而面对着当时政治腐败、边防松弛、民穷财竭的局面，作为一个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治家，张居正在执政的十六年里，曾为扭转危机，振作朝政尽了最大的努力。他在政治、经济、军事各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对于他的这一番作为，尽管有些史家想要把他完全否定，但他的功绩是不能抹杀的。当然，史书中也反映出他的专制和跋扈，因权倾一时而忘乎所以，同时，和一切地主阶级代表人物一样，对农民起义也是残酷镇压的，因此，我们在适当地肯定他的功绩的同时，也要看到他的历史局限性。

注

①万斯同《明史纪传》三百十三卷清钞本，卷一百五十九《张居正传》

②王鸿绪《明史稿》敬慎堂本，卷一九七《张居正传》。

③王世贞《嘉靖以来内阁首辅传》卷七《张居正传》。

④张廷玉《明史》卷二一三《张居正》。

⑤同①， ⑥同②， ⑦同③。

⑧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卷六十一《江陵柄政》。

⑨汪由敦《松泉文集·致明史馆某论史事书》，又见刘承幹《明史例案》卷六。

⑩《方望溪全集》卷十二。

⑪同⑧，卷八《张居正传》。

⑫同①。

⑬万斯同《明史》四百十六卷清钞本，卷三〇二《张居正传》。

⑭同④。

⑮《江陵张文忠公全集》卷三《答廉宪王凤洲》二。

⑯同④。

⑰吴晗《读史札记·记明实录》。

⑱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三十八《万先生斯同传》。

⑲《神宗万历实录》卷一二五。

⑳同上，卷一五二。

②①同④。

②②万斯同《群书疑辨》卷十二。

②③魏源《古微堂外集》卷四《书明史稿二》。

②④同③。 ②⑤同④。

②⑥查继佐《罪惟录》传卷四十一《经济诸臣列传下·张居正传》。

关于《琴川志》、《东日堂诗稿》

重修《琴川志》十五卷（影元钞本），元至正间卢知州镇据宋淳祐间鲍令廉聘邑士钟秀实、胡淳辈增修本重修刊行，有载良序，镇自序。琴川为江苏省今常熟市之旧称，因市中旧有河七，与琴弦之数相合，遂以琴与川合为县名。今所存志，以此为最旧。前乎此者，有宋庆元孙令应时创修者及嘉定间叶令凯增修者，与此本所据以续修之淳祐鲍志三种，今皆无存，故以此本为今常熟市志之祖。全书分叙县、叙官、叙山、叙水、叙赋、叙人、叙产、叙祠、叙文十二门。元刊原本，明季为邑中言氏所藏，今亦告佚，所传之钞本，皆继之出。此为影写本，书品宽大，为元刊本中少见者。昔日铁琴铜剑楼尝据以入藏书目录，于源流言之较详，兹不复赘。继此刊者，先后有邑中汲古阁毛氏刻木及照旷阁张氏金帚编本，得延一脉，但传本亦无多，则此本遂巍然为鲁灵光矣。

《东日堂诗稿》一卷（清康熙中瞿氏家刻本），先德瞿式耜撰。先德字起田，一字伯略，号稼轩，汝说子，万历丙辰进士，文渊阁大学士，兼兵部尚书，封临桂伯，殉难桂林，赠粤国公，谥文忠。清乾隆朝追谥忠宣。《明史》有传。丁祖荫《重修常昭合志》人物传见忠节。此稿起开府粤西以迄临难。分云海集（起乙酉五月止丙戌九月），松丸集（起丁亥正月止庚寅八月）浩气吟（起庚寅十一月初五日止闰十一月十七日临难），附别山遗稿。为其孙昌文刊行，有毛晋后序。毛晋与先德同游钱谦益之间。先德所著，后人别为编行者，有《瞿忠宣公集》十卷，道光中阳湖李兆洛刻本。文分掖垣疏草、留守封事、家书、杂文；诗分耕石斋诗、桂林诗、浩气吟。又有《虞山集》十二卷，卷一：恩纶、谕祭文、附邮旨；卷二：掖垣疏草；卷三、四：留守封事；卷五：耕石斋诗；卷六：桂林诗；卷七：浩气吟；卷八：家书；卷九：传、诗序寿序、寿诗附；卷十：行实；卷十一：书、序、哀辞、祭章；卷十二：挽诗。系瞿氏“宝恩堂”钞本，实为清稿本，卷首有江西吉水郭之祥序于康熙甲子（即康熙二十三年，公元1684年），未经刊行。

· 瞿凤起 ·